

证券代码：300300

证券简称：汉鼎宇佑

公告编号：2016-104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经公司董事长吴艳女士提名，董事会提名、薪酬和考核委员资格审查，同意聘任方路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方路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，方路遥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方路遥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方路遥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71-89938397

传真：0571-88303333

邮箱：fangluyao@hakim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

附件：方路遥先生简历

方路遥，男，1985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北京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、经济学双本科学位，2016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（编号2016-3A-019）。2011年1月至2013年5月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公司业务部任投行业务团队经理。2011年10月至2012年1月外派中银香港任职于中银香港企业融资部/中国银行亚太银团贷款中心。2013年5月至2014年10月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公司业务部任投行业务团队主管。2014年10月至2016年4月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任资产管理团队/债权投资团队主管。2016年5月至今任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全面负责公司风险评估及管理、战略发展决策等板块业务。

方路遥先生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